

澎湖縣西嶼鄉池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 學年度招生簡章

一、依據 115 年 3 月 26 日府教國字第 11500183751 號函辦理招生。

二、核定班級數：1 班 / 核定招收名額：24 名（本年度原園直升 8 名）。

三、登記方式及時間地點：

(一)線上登記：

1. 時間：115 年 4 月 26 日(日)上午 9:00 至 115 年 4 月 28 日(二)下午 6:00。

2. 地點：請自行至線上登記（澎湖線上申辦網站→申辦服務區→求學及進修
<https://eservice.penghu.gov.tw>）

(二)現場登記：

1. 時間：115 年 4 月 26 日(日)上午 8:00 至下午 3:30。

2. 地點：本校池東國小幼兒園教室。

3. 優先入園資格將於幼兒園現場審核，故欲以優先資格登記者請家長備妥相關文件後至本園辦理，逾時則依一般資格辦理；另自行線上操作有困難或疑慮者亦請至現場讓老師協助您操作登記。

四、應繳證件：戶口名簿正本、健康手冊，優先入園資格者請務必攜帶相關證明文件。

五、新生入園資格：本園招收當學年度九月一日滿三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說明如下：

(一)優先入園

1. 優先入園資格

(1)第一順位：需要協助幼兒以身心障礙優先，另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順序並列入園。

(2)第二順位：出生本縣未設國幼班之離島且其戶籍從未遷出之幼兒及現役軍人子女。

(3)第三順位：縣立國民小學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之子女(現職之認定以一百十五年八月一日在職者為準)，限就讀父母所任職之校(園)。每園最多保留二名，全園招生人數十五人以下(含)者保留一名。

(4)第四順位：第三胎(含)以上幼兒。

2. 各園登記名額若超過開放登記數，依優先順序錄取，同次序競額時，以抽籤決定錄取與備取順序。
3. 經參加優先入園登記未錄取之幼兒，憑優先入園登記卡於各階段招生登記時間至其他幼兒園登記，各園應優先錄取。
4. 優先入園資格及應檢具證件如附表。
5. 除優先入園幼童外，其餘一般生，以設籍本縣為優先。



(二)一般生入園：

1. 招生對象：未具優先入園資格之當學年度九月一日滿三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
2. 錄取順序規定如下：先招收年滿五足歲幼兒後，倘有缺額再招收四足歲幼兒，四足歲幼兒招生後如仍有缺額，再辦理招生招收三足歲幼兒。

六、抽籤日期及時間：115年5月2日(六)上午10時。

七、錄取公告：115年5月3日(日)上午10時公布於本校官網。

八、報到：錄取者請於115年5月3日(日)上午8:00~15:00進行線上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該名額由備取生遞補。

九、收費：依據本縣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開學後依本校規定繳費。

十、其他注意事項：

(一)115學年度開學後因不可抗力所產生之缺額，原則應以各類優先入園資格幼兒或其他確有必要就讀之幼兒優先招收(需檢附各項證明文件或切結書)，其排序仍應優於一般入園資格備取生，惟備取生之備取資格可延續至115學年度第2學期。

(二)考量已就讀幼生就學權益及班務運作，針對115學年度開學後所產生之缺額，得於開學後依實際狀況調整備取生入園時間。

(三)幼兒上下學均須由家長親自接送。

(四)為維護您的權益，如有任何疑問請務必來園或來電洽詢(06)9981108#35 蔡老師。

十一、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

附表

順位	優先資格	戶口名簿正本及下列證件
1 需 要 協 助 幼 兒	低收入戶子女	縣府社會處核發之之低收入戶證明書或審核通過公文。
	中低收入戶子女	縣府社會處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書或審核通過公文。
	身心障礙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發展遲緩證明，或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證明文件。
	原住民	依原住民身分法規定註記之戶籍資料。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縣府社會處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認定公文。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
	(以上身分除身心障礙資格優先入園外，其餘入園順序並列、並無戶籍限制)	
2	未設國幼班之離島幼兒、現役軍人子女	戶口名簿正本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戶籍資料
3	縣立國民小學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	教職員工在職證明及戶口名簿正本
4	第三胎(含)以上之幼兒	戶口名簿正本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戶籍資料

【請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正楷填寫】

澎湖縣 鄉(市立) 幼兒園 國小附幼 一百十五學年度優先入園申請卡
第1聯(學校存查)

幼兒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身心障礙 (無則免填)		身心障礙類別	障礙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以上 請檢附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佐證
戶籍地址	區里鄰路(街) 段巷弄號樓之			
監護人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母： 姓名：	聯絡電話	公司：	家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姓名：	E-mail	手機：	
抽籤結果		審核人蓋章		家長蓋章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入園 <input type="checkbox"/> 優先入園(資格身份說明：_____)				

.....切割線.....

澎湖縣 鄉(市立) 幼兒園 國小附幼 一百十五學年度優先入園申請卡
第2聯(家長持用)

幼兒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家長姓名		父：	審核人蓋章	
		母：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入園 <input type="checkbox"/> 優先入園(資格身份說明：_____)				

※報到時請攜帶此聯備查。

.....切割線.....

澎湖縣 鄉(市立) 幼兒園 國小附幼 一百十五學年度優先入園申請卡

編號	幼兒姓名	出生日期	抽取順序	審核人蓋章	備註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 多(雙)胞胎幼兒抽籤暨缺額入園切結書

本人 _____ 為幼生 _____、_____
之 _____ (關係)，為參加 _____ 學年度澎湖縣公立幼兒園招
生抽籤，同意以(併同抽籤 分別抽籤) 方式辦理，如遇缺
額少於多胞胎幼兒數時，由本人自行決定同缺額數之幼兒入
園，特此切結。

此致

○○○幼兒園

家長或監護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放棄登記切結書

本人 其子女 (年 月 日出生，
年滿 足歲) 於 年 月 日至澎湖縣_____
_____ 幼兒園參加優先/一般入園編號 ，現因 _____
_____ 放棄貴園登記資格。

此致

○○○幼兒園

申請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